

附件 1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区级部门预算 汇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综合全区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师培训、学校教学等工作，审批、管理学前教育社会力量办学；负责全区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聘任评聘和教育经费汇总、统计及教育基建项目立项、投资计划申报工作，指导高考、成考、高中会考、扫盲工作；开展全区教育督导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2	
3	
.....	

--	--

第二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度部门 预算表汇总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576.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经费拨款收入	25289	二. 外交支出			
(二) 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15.5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17705.8	17705.8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72.2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2	3819.2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7.3	2047.3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004.4	2004.4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5576.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576.7	25576.7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5	01	01 行政运行	458.5	458.5		
205	01	02 一般行政运行	555.9	46.6	509.3	
205	02	01 学前教育	565.9	450.9	115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110.2	15589.9	520.3	
205	02	03 初中教育	0.5	0.5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8		1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6.7	2376.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6	143.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98.9	1298.9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9.9	179.9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9.6	59.6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59.6	59.6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	13.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48.4	84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5.6	11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27.2	1427.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77.2	577.2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5576.4	22451.3	312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00.6	20700.6	
	1	基本工资	4459.3	4459.3	
	2	津贴补贴	8122.7	8122.7	
	3	奖金	1558.8	1558.8	
	4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2376.7	2376.7	
	5	职业年金缴费	143.6	143.6	
	6	医疗保险（补助）缴费	1663.9	1663.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	299	
	8 住房公积金	1427.2	1427.2	
	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9.4	64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1		1748.1
	1 办公费	94		94
	2 水费	1.3		1.3
	3 电费	1.3		1.3
	4 取暖费	5		5
	5 差旅费	8.2		8.2
	6 维护费	48.7		48.7
	7 培训费	5.2		5.2
	8 公务接待费	0.7		0.7
	9 福利费	3.7		3.7
	1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
	11 其他交通费用	6.5		6.5
	1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4.1		150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0.7	1750.7	
	1 离休费	11.2		
	2 退休费			
	3 购房补贴	577.2	577.2	
	4 物业补贴	278.8	278.8	
	5 抚恤金	20.4	20.4	
	6 生活补助	6.9	6.9	
	7 医疗费补助	383.4	383.4	
	8 奖励金	8.4	8.4	
	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4.4	464.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公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部门公开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境)费	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本年预算数	3.7		0.7	3		3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7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经费拨款收入	25576.7	二.外交支出	
(二) 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15.5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 罚没收入		五.教育支出	17705.8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72.2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9.2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7.3
四、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004.4
本年收入合计	25576.7	本年支出合计	25576.7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25576.7	支出总计	25576.7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 科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用事业基金弥补 的收支差额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下 级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类	款	项							金 额	其 中： 教 育 收 费			
205	01	01	行政运行	458.5		458.5							
205	01	02	一般行政运 行	555.9		555.9							
205	02	01	学前教育	565.9		565.9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110.2		16110.2							
205	02	03	初中教育	0.5		0.5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 育支出	14.8		1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2376.7		2376.7							

			出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6		143.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98.9		1298.9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9.9		179.9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9.6		59.6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59.6		59.6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		13.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48.4		84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5.6		11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27.2		1427.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77.2		577.2							

部门公开表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5576.7	24199.3	1377.4			
					25576.7	24199.3	1377.4			

205	01	01	行政运行	458.5	458.5						
205	01	02	一般行政运行	555.9	46.6	509.3					
205	02	01	学前教育	565.9	450.9	115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110.2	15589.9	520.3					
205	02	03	初中教育	0.5	0.5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8		1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6.7	2376.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6	143.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98.9	1298.9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9.9	179.9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9.6	59.6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59.6	59.6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	13.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48.4	84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5.6	11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27.2	1427.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77.2	577.2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377.4		1377.4								
205	01	02	一般	498.3		509.3								

			行政运行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15		115							
205	02	02	小学教育	531.3		520.3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8		14.8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第三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576.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57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7705.8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3819.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04.4 万元。

二、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576.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 17705.8 万元，占 69.2%；社会保障就业(类)支出 3819.2 万元，占 14.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047.3 万元，占 8.1%；住房保障(类)支出 2004.4 万元，占 7.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类)01(款)01(项)2018 年预算数为 458.5 万元；教育(类)01(款)02(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55.9 万元；教育(类)02(款)01(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65.9 万元；教育(类)02(款)02(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6110.2 万元；教育(类)02(款)03(项)2018 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教育(类)02(款)99(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

社会保障就业(类)05(款)05(项)2018 年预算数为 2376.7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类)05(款)06(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43.6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类)05(款)99(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298.9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类)11(款)99(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79.9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类)27(款)02(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9.6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类)27(款)03(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9.6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类)99(款)01(项)2018 年预算数为 218 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11（款）01（项）2018年预算数为13.3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11（款）02（项）2018年预算数为848.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11（款）03（项）2018年预算数为1185.6万元。

住房保障（类）02（款）01（项）2018年预算数为1427.2万元；住房保障（类）02（款）03（项）2018年预算数为577.2万元。

三、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2.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45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312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

费 0.7 万元。

五、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保保障缴费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5576.7 万元。

七、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收入预算 25576.7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76.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 2018 年支出预算 2557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99.3 万元，占 94.6%；项目支出 1377.4 万元，占 5.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教育（类）01（款）02（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09.3 万元。

2、教育（类）02（款）01（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

3、教育（类）02（款）02（项）2018 年预算数为 520.3 万元。

4、教育（类）02（款）99（项）2018 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99（款）01（项）2018 年预算数为 218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8.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85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5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7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西宁市城中区教育系统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77.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

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 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四)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五)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五)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